

## Department of Justice

即時發佈 2015年5月14日,星期四 WWW.JUSTICE.GOV

CRT (202) 514-2007 TTY (866) 544-5309

## 司法部與亞利桑那州莫哈維郡高等法院合作 以確保不講英語者得到獲取司法保護的平等機會

華盛頓 - 司法部今天宣布,它已結束了對亞利桑那州莫哈維郡(Mohave County)高等法院的語言協助項目的審查。審查是在法院順利完成其在一項協議下的義務,向所有英語能力有限(LEP)之法庭使用者提供語言協助服務之後結束的。民權局與莫哈維郡高等法院的合作始於2013年,其時民權局接到一位法庭使用者的投訴,指控該法院歧視來自不同母國背景的人,拒絕在家庭法事務中免費為她提供口譯人員,從而違反了1964年《民權法》第六章。第六章要求聯邦財政援助接受者,如法院,在所有法庭程序和運作中,向LEP個人免費提供有質量的語言服務。

在司法部的協助下,莫哈維高等法院對其語言協助計劃做了一些改進,其中包括:

- 更新法庭語言協助計劃,明確聲明在所有法律程序中,無論案件類型、法庭使用者的收入、或其使用的語言,向所有 LEP 有關方,證人、受害人以及任何利益相關人提供免費口譯服務。
- 建立和實施了一套語言服務投訴系統。
- 通過僱用雙語工作人員,法庭書記員辦公室內的"我講"名片,多語言標識牌,法院網站上翻譯好的表格,可供工作人員使用的電話或視頻翻譯服務等,改善對所有法庭使用者提供的庭外服務。
- 就提供適當語言服務的重要性對法庭員工進行培訓。
- 加強與社區的利益相關者的溝通。
- 與州法院系統合作以改善口譯和翻譯服務的效率和質量。

## 民權局第一副助理司法部長Vanita

Gupta說,"我讚賞莫哈維高等法院的領導層和工作人員為講不同語言的 社區提供公平獲得正義的機會所做的努力。隨著莫哈維和其他亞利桑那州的法院持續改善語言服務,我們很高 興在需要時提供協助。"

司法部已與全國各地法院合作以改善對LEP個人提供的語言服務。可在下面找到系列州法院語言協助的有關資源: <a href="http://www.lep.gov/resources/resources.html#SC">http://www.lep.gov/resources/resources.html#SC</a>. 2014年,司法部頒發了<a href="http://www.lep.gov/resources/resources.html#SC"><u>《法院語言服務計劃與技術協助工具》(Language Access Planning and Technical Assistance Tool for Courts"</u>),該文件為開發與實施提供語言服務計劃的法院系統提供了一系列需考慮的問題。

請點擊<u>這裡</u>查詢有關 FCS 的更多信息。欲知更多與 LEP 相關的資源,請訪問<u>聯邦</u>機構內 LEP 網站。

###

## 15-XXX

請勿回復本啟事。如果你有問題,請使用啟事中的聯繫方式,或致電 202-514-2007與公關辦公室聯繫。